

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
資通安全政策

(現行條文)

機密等級：一般

文件編號：MLSES-A-001

版 次：1.0

發行日期：109.10.16

修訂紀錄

[illegible]

資通安全政策					
文件編號	MLSES-A-001	機密等級	一般	版本	<u>1.0</u>

目 錄

1 目的 1

2 依據..... 1

3 適用範圍1

4 目標2

5 責任 3

資通安全政策					
文件編號	MLSES-A-001	機密等級	一般	版本	<u>1.0</u>

1 目的

為確保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（以下簡稱本校）所屬之資訊資產的機密性、完整性與可用性，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，強化本校資訊安全管理，保護資訊資產免於遭受內、外部蓄意或意外之威脅，維護資料、系統、設備及網路之安全，提供可靠之資訊服務，特訂定本政策。

2 依據

- 2.1 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。
- 2.2 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資訊安全管理要點。
- 2.3 教育體系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規範。
- 2.4 資通安全法及資通安全法施行細則暨相關辦法。

3 適用範圍

- 3.1 本政策適用範圍為本校之全體人員、委外服務廠商與訪客等。
- 3.2 資訊安全管理範疇涵蓋 14 項領域，避免因人為疏失、蓄意或天然災害等因素，導致資料不當使用、洩漏、竄改、破壞等情事發生，對本校造成各種可能之風險及危害，各領域分述如下：
 - 3.2.1 資訊安全政策訂定與評估。
 - 3.2.2 資訊安全組織。
 - 3.2.3 人力資源安全。
 - 3.2.4 資產管理。

資通安全政策					
文件編號	MLSES-A-001	機密等級	一般	版本	<u>1.0</u>

3.2.5 存取控制。

3.2.6 密碼學(加密控制)。

3.2.7 實體及環境安全。

3.2.8 運作安全。

3.2.9 通訊安全。

3.2.10 系統獲取、開發及維護。

3.2.11 供應者關係。

3.2.12 資訊安全事故管理。

3.2.13 營運持續管理之資訊安全層面。

3.2.14 遵循性。

4 目標

維護本校資訊資產之機密性、完整性與可用性，並保障使用者資料隱私。藉由本校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來達成下列目標：

4.1 保護本校業務服務之安全，確保資訊需經授權，人員才可存取，以確保其機密性。

4.2 保護本校業務服務之安全，避免未經授權的修改，以確保其正確性與完整性。

4.3 建立本校業務永續運作計畫，以確保本校業務服務之持續運作。

4.4 每年依本校全體人員之工作職務、責任，適當授與資訊安全相關訓練。

資通安全政策					
文件編號	MLSES-A-001	機密等級	一般	版本	<u>1.0</u>

4.5 確保本校各項業務服務之執行須符合相關法令或法規之要求。

5 責任

5.1 管理階層應積極參與及支持資訊安全管理制度，並授權資訊安全組織透過適當的標準和程序以實施本政策。

5.2 本校全體人員、委外服務廠商與訪客等皆應遵守相關安全管理程序以維護本政策。

5.3 本校全體人員及委外服務廠商均有責任透過適當通報機制，通報資訊安全事件或弱點。

5.4 任何危及資訊安全之行為，將視情節輕重追究其民事、刑事及行政責任或依本校之相關規定進行議處。